关于转发团省委《关于推报山东省大学生

“青春贡献奖”候选人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，山东高校大学生主动响应各级党、团组织倡议和号召，积极投身疫情防控主战场，他们冲锋在第一线，战斗在最前沿，为山东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，展现了勇挑重担、无私奉献的宝贵精神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五四”寄语精神、给北京大学援鄂医疗队“90后”党员重要回信精神及疫情防控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，进一步树立榜样、鼓舞士气、凝聚力量，团省委、省学联、省青年志愿者协会近期将联合通报表扬一批“青春贡献奖”人选，现就做好候选人推报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人选条件

1. 我校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、研究生；

2. 热爱祖国、理想信念坚定，自觉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，主动发挥优秀青年学生的示范引领作用；

3. 在参与疫情防控或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中有突出表现，有一定社会影响力。

（1）在疫情面前担当尽责、冲在一线，在所在村（社区）或志愿服务岗位上积极参与宣传劝导、管控值勤、巡查检查、结对帮扶等工作，表现突出。

（2）主动参与助力复工复产各项工作，及时开展顶岗实习，推动企业复工复产；积极破解复工复产中的难点问题，助力复工有序进行，成效明显。

二、工作程序

1. 组织推荐。各学院团委推荐至多1人。于5月20日（周三）17:00前将申报表（附件1，加盖有关公章）、推荐人选汇总表（附件2）及相关支撑材料报校团委。其中，事迹材料须包含纪实照片或视频，能够真实反映工作内容，鼓励编辑制作适合新媒体发布的短视频。学院团委须对事迹材料进行审核，确保真实准确。

所有材料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通过邮箱报送，邮件主题统一为：※※学院“青春贡献奖”申报材料。其中，申报表（附件1）中“企业鉴定村（社区）”需加盖有关单位公章（可使用加盖公章后的PDF扫描版文件），“县级团委审核意见”处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，“市级团委审核意见”处不需盖章。

2. 评选与材料上报。学校对各学院推报人进行综合评选，确定5名候选人报团省委，进行省级评审。

3. 评审公示。团省委、省学联、省青年志愿者协会将成立评审委员会，根据推报材料，对符合条件的候选人进行评审，相关信息通过“青春山东”官方微信平台进行公示，接受监督。

4. 颁发证书。公示无异议后，团省委、省学联、省青年志愿者协会将对“青春贡献奖”获得者进行通报表扬，颁发证书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精心组织发动。各学院团委要迅速组织发动，深入细致地摸排先进典型，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进行推荐，真正把积极作为、有贡献的青年学生挖掘出来、把平凡岗位上的感人事迹寻访出来。

2. 严格审核把关。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各学院团委要注重推荐人选的先进性和示范性，在深入调查了解的基础上，认真组织填写申报表，并对推荐人选负责。

联 系 人：焦 健

联系电话：58957613

电子邮箱：qdndtw@163.com
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0年5月18日

附件1

“青春贡献奖”候选人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1寸照片 |
| 民 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出生年月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所在学校、年级及专业 | （格式：XX大学XX学院XX专业XX级本科/专科/研究生） |
| 个人简介 |  |
| 主要事迹 | （可另附） |
| 企业鉴定村（社区）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县级团委审核意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市级团委审核意见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附件2

“青春贡献奖”推荐人选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 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姓名 | 所在学校 | 所在学院 | 主要事迹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